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214臺北市廣州街2號
傳 真：
聯 絡 人：葉晏珊 23803564
電子郵件：YSYEH1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主普農字第1150400121D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電子字幕.pdf、附件2影音檔下載連結.pdf (附件1電子字幕
_1_27113054915.pdf、附件2影音檔下載連結_2_27113054915.pdf)

主旨：為順利推動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，惠請協助辦理普查訊
息傳播事宜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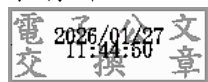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一百十四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實施計畫」及「114年農
林漁牧業普查訊息傳播作業方法」（114年7月17日院授主
普農字第1140400904號函、114年9月24日主普農字第
1140401283B號函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各界了解本普查之目的、用途，俾獲支持與配合，請
轉知所屬高中(職)及大專校院於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，
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 - (一)安排電子字幕(LED)跑馬燈播放本普查之訊息傳播短語
(附件1)。
 - (二)利用機關網站、社群媒體、書刊，以及其他適當之電
子、網路媒體，廣為宣傳本普查訊息，影音圖檔請於2月
23日後至本總處網頁「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專區\影音
圖區」下載(附件2)。

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50

電子字幕(LED)跑馬燈宣傳

宣傳主題：114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

宣傳文稿：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5 年 4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 舉辦「114 年農
林漁牧業普查」，上網填報還可參加抽獎喔！支持農業普查 再現農業風華

建議宣傳期間：11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

影音圖檔請於 115 年 2 月 23 日後至 114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專區\影音圖區下載

114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專區：<https://censusportal.dgbas.gov.tw/AGRC/>



普查專區